为你而来

跨越千山万水　　我一次又一次为你而来

我因为爱你而来　　可贵的中国人啊！

请静心倾听我的心声----法轮大法好！

切莫相信那欺世的谎言

2001 年 11 月 20 日，来自十二个国家的三十六名西人法轮功学员，排除万难毅然走向天安门广场，展示出巨大的“真善忍”横幅，向中国人民表达他们的心声：**“法轮大法好”，**切勿听信谎言。这勇敢的壮举，震惊全世界！

突破网络封锁，了解事实真象

请用国外邮箱发电子邮件给 eo@att.net，标题为空白，内容为 get int.zip 然后发送，可获得无界浏览、动态网、自由之门、代理看世界等破除封锁的小软件，看到外面真实的世界！

鸢都---放飞自由的风筝

——讲述与您息息相关的事(潍坊)

(第二期)

目 录

写在前面的话 ……2
为什么要向乡亲们讲法轮功真象？散发传单是不是违法的？
法轮大法洪传于世　天涯咫尺皆有缘 ……3
[修者心语] ……4
乙型肝炎缠身 9 年　修大法心净病愈
[百姓关心的问题] ……5
炼法轮功对人有哪些好处？
电视、报纸报导自杀、杀人都是怎么回事？
觉得好就在家偷着炼呗上天安门去干什么？
“4·25”和平上访是去“围攻”中南海吗？
[迫害真相] ……8
阴风狂舞满神州　血雨腥风袭“鸢都”
潍坊忠魂纪篇
惨绝人寰的迫害发生在潍坊市
充满血腥暴力的“转化点”、“洗脑班”
拘留所、派出所里的肆意虐杀
潍坊恶警以刀相威胁 逼 68 岁老人放弃信仰
精神病医院里的罪恶
人间地狱---邪恶恐怖的劳教所、监狱
遭受迫害的少年儿童
[现世现报] ……19
善恶有报是天理
[曝光谎言] ……21
山东新泰市法院判决书：杀害父、母的王安收实为精神病人
揭穿天安门自焚栽赃案　请您自己检验
四天与四年
[历史的审判已经开始] ……22
江泽民在世界各地被告上法庭

呼唤正义良知

为你而来

跨越千山万水　　我一次又一次为你而来

我因为爱你而来　　可贵的中国人啊！

请静心倾听我的心声----法轮大法好！

切莫相信那欺世的谎言

2001 年 11 月 20 日，来自十二个国家的三十六名西人法轮功学员，排除万难毅然走向天安门广场，展示出巨大的“真善忍”横幅，向中国人民表达他们的心声：**“法轮大法好”，**切勿听信谎言。这勇敢的壮举，震惊全世界！

突破网络封锁，了解事实真象

请用国外邮箱发电子邮件给 eo@att.net，标题为空白，内容为 get int.zip 然后发送，可获得无界浏览、动态网、自由之门、代理看世界等破除封锁的小软件，看到外面真实的世界！

28

鸢都---放飞自由的风筝

——讲述与您息息相关的事(潍坊)

(第二期)

目 录

写在前面的话 ……2
为什么要向乡亲们讲法轮功真象？散发传单是不是违法的？
法轮大法洪传于世　天涯咫尺皆有缘 ……3
[修者心语] ……4
乙型肝炎缠身 9 年　修大法心净病愈
[百姓关心的问题] ……5
炼法轮功对人有哪些好处？
电视、报纸报导自杀、杀人都是怎么回事？
觉得好就在家偷着炼呗上天安门去干什么？
“4·25”和平上访是去“围攻”中南海吗？
[迫害真相] ……8
阴风狂舞满神州　血雨腥风袭“鸢都”
潍坊忠魂纪篇
惨绝人寰的迫害发生在潍坊市
充满血腥暴力的“转化点”、“洗脑班”
拘留所、派出所里的肆意虐杀
潍坊恶警以刀相威胁 逼 68 岁老人放弃信仰
精神病医院里的罪恶
人间地狱---邪恶恐怖的劳教所、监狱
遭受迫害的少年儿童
[现世现报] ……19
善恶有报是天理
[曝光谎言] ……21
山东新泰市法院判决书：杀害父、母的王安收实为精神病人
揭穿天安门自焚栽赃案　请您自己检验
四天与四年
[历史的审判已经开始] ……22
江泽民在世界各地被告上法庭

1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展开调查
[法律小常识] ……23
外国法院为什么可以审判江泽民
[人心与因果] ……24
“老师，我们爱戴您”——学生征集签名保护老师
明白真象诚信大法好　疾病自愈
法轮大法　洪传世界……26
[呼唤正义良知] ……27
为你而来
突破网络封锁　无界漫游天下 ……28

写在前面的话

父老乡亲们: 咱家乡潍坊——“鸢都”,风筝的故乡，以举办“国际风筝会”而晓有名气。五彩缤纷的风筝在空中自由的翱翔着，来自世界各地的游客在兴致勃勃的观赏着。然而，善良的人们可曾想到，就在潍坊市的官员们“笑容可掬”的款待天下来客之际，背地里却面目狰狞的举起血淋淋的“屠刀”，残暴的挥向善良的法轮功修炼者……

法轮功既是一种十分有效的健身功法，又是一种十分崇高的信仰。对“真、善、忍”的信仰，带给人们祥和、轻松、高尚。人们因修炼法轮功而无疾无病，人们因信仰“真、善、忍”而无私无恨。99年7月以前,咱潍坊地区就有几十万人修炼法轮功。 有人可能会想,我也知道修炼法轮功能祛病强身，使人身心健康。那么政府为什么镇压呢? 其实，并不是政府， 而是江泽民,**江泽民为什么镇压法轮功?**

江泽民看到炼法轮功的人数超过了共产党员的人数（共产党员 6 千万，法轮功学员 7 千多万），又发现法轮功讲的是“真

也吃得不少，就是见效不快，别人也劝我不要急，治病如抽丝嘛，要慢慢来。 一天近邻的一位老婆婆来看我，并送我一本小册子。里面有段故事说：潍坊北宫大街一位老大娘，乘坐出租车时，司机告诉她每天多念几遍“法轮大法好”就能给她祛病。老太太诚心照办果真几十年的病没了。 看了这些，我当即就说，这还不好办，我这就念。原来我就听别人说过法轮大法是正法，电视上说的都是假话。从那时起，我脑子一静下来就念，白天黑夜的念，整整念了 3 天 3 夜，奇迹出现了。原来所出现的心悸、虚脱不知不觉消失了。我高兴，全家人更高兴，我是有缘人，我是有福的人。后来我把这福份告诉了一个知己，他原来的病也没了。我真实的体会到了大法的神奇。

父老乡亲们，来试一试，谨记：法轮大法好。心诚则灵。

法轮大法　洪传世界

法轮功自 92 年在中国传出,至 1999 年 7 月，法轮功靠人传人、心传心，传遍中国大江南北，据 98 年底中国政府的一项统计显示，全国学炼法轮功者达**七千万**之众。至今短短十一年间已传遍世界上六十多个国家,全球有上亿人修炼法轮功。修炼者按照“真、善、忍”修心向善,获得了健康的身体和高尚的道德。世界各国政府、机构对法轮大法颁发褒奖状，已达 1223 项。目前法轮功各种书籍已翻译成 30 多种语言文字,在世界各地发行,并可在计算机网络上**免费下载**。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展开调查
[法律小常识] ……23
外国法院为什么可以审判江泽民
[人心与因果] ……24
“老师，我们爱戴您”——学生征集签名保护老师
明白真象诚信大法好　疾病自愈
法轮大法　洪传世界……26
[呼唤正义良知] ……27
为你而来
突破网络封锁　无界漫游天下 ……28

写在前面的话

父老乡亲们: 咱家乡潍坊——“鸢都”,风筝的故乡，以举办“国际风筝会”而晓有名气。五彩缤纷的风筝在空中自由的翱翔着，来自世界各地的游客在兴致勃勃的观赏着。然而，善良的人们可曾想到，就在潍坊市的官员们“笑容可掬”的款待天下来客之际，背地里却面目狰狞的举起血淋淋的“屠刀”，残暴的挥向善良的法轮功修炼者……

法轮功既是一种十分有效的健身功法，又是一种十分崇高的信仰。对“真、善、忍”的信仰，带给人们祥和、轻松、高尚。人们因修炼法轮功而无疾无病，人们因信仰“真、善、忍”而无私无恨。99年7月以前,咱潍坊地区就有几十万人修炼法轮功。 有人可能会想,我也知道修炼法轮功能祛病强身，使人身心健康。那么政府为什么镇压呢? 其实，并不是政府， 而是江泽民,**江泽民为什么镇压法轮功?**

江泽民看到炼法轮功的人数超过了共产党员的人数（共产党员 6 千万，法轮功学员 7 千多万），又发现法轮功讲的是“真

也吃得不少，就是见效不快，别人也劝我不要急，治病如抽丝嘛，要慢慢来。 一天近邻的一位老婆婆来看我，并送我一本小册子。里面有段故事说：潍坊北宫大街一位老大娘，乘坐出租车时，司机告诉她每天多念几遍“法轮大法好”就能给她祛病。老太太诚心照办果真几十年的病没了。 看了这些，我当即就说，这还不好办，我这就念。原来我就听别人说过法轮大法是正法，电视上说的都是假话。从那时起，我脑子一静下来就念，白天黑夜的念，整整念了 3 天 3 夜，奇迹出现了。原来所出现的心悸、虚脱不知不觉消失了。我高兴，全家人更高兴，我是有缘人，我是有福的人。后来我把这福份告诉了一个知己，他原来的病也没了。我真实的体会到了大法的神奇。

父老乡亲们，来试一试，谨记：法轮大法好。心诚则灵。

法轮大法　洪传世界

法轮功自 92 年在中国传出,至 1999 年 7 月，法轮功靠人传人、心传心，传遍中国大江南北，据 98 年底中国政府的一项统计显示，全国学炼法轮功者达**七千万**之众。至今短短十一年间已传遍世界上六十多个国家,全球有上亿人修炼法轮功。修炼者按照“真、善、忍”修心向善,获得了健康的身体和高尚的道德。世界各国政府、机构对法轮大法颁发褒奖状，已达 1223 项。目前法轮功各种书籍已翻译成 30 多种语言文字,在世界各地发行,并可在计算机网络上**免费下载**。

27

不但应该对残酷迫害法轮功学员的中国人进行审判。如果外国人犯有侵犯人权的上述罪行，中国法院也可以审判外国人。

同理，按照美国、欧洲等十几国的法律，当然可以审判江泽民及其帮凶。但是按照各国惯例，国家元首可以豁免。现在江泽民已不是国家主席，不再享受豁免权。因此美国、比利时、西班牙、德国、韩国等国家和台湾地区的法庭受理控告江泽民的案件，是于法有据的。

****

[人心与因果]

“老师，我们爱戴您”
——学生征集签名保护老师

2003 年，辽宁省铁岭某县中学教师被公安局政法委以开除公职、劳动教养相威胁，逼迫其写不修炼法轮大法的保证书。该大法弟子所教班级的一百多名学生平时从老师那儿了解很多法轮功真象，尊重该教师的为人和信仰，在知道此事后，强烈反对公安所为，并以“老师，我们爱戴您”为题进行全体签名，并在家长、校外居民中为该老师呼吁。

由此看出，中国大陆正在进行的迫害大法弟子的行径，已越来越受到明白真象的人们的反对。

明白真象诚信大法好　疾病自愈

我今年 40 有余，50 不。今天我跟父老乡亲说句真心话。我是寒亭区朱里镇人，几年前，我突然得了心脏病，去镇医院检查了几次，觉得还是没底，就到市人民医院确诊。这可急坏了全家人，搞得上下老小都很紧张。一段时间医院跑得不少，药

善忍”，不但强身祛病有奇效，坏人都转变成了好人,对群众的吸引力大，名声相当好！故而产生了忌妒心和怕心；1996 年私自下令公安部门对法轮功进行秘密调查，调查结果确定法轮功无任何问题；98 年以乔石同志为首的部份全国人大离退休老干部经过调查得出的结论是：“法轮功于国于民有百利而无一害”。99 年 7 月，江泽民提出要镇压法轮功,当时中央政治局七个常委六个反对镇压法轮功，江泽民却一意孤行，利用手中的权力，利用党和政府的名义，置宪法与法律于不顾，下达了对法轮功“名誉上搞垮、经济上截断、肉体上消灭”的恶毒指令，在全国各地实行公开血腥镇压。用以往一贯的政治运动的手法，栽赃、诬陷法轮功，散布谎言、欺骗人民、制造仇恨。同时，采用株连(九族)制，控制全国各级政府、企业、事业单位，使他们不敢主持正义；甚至于挂钩到提职、提级、涨工资、奖金、分房子……，还专制的不许律师为惨遭迫害的法轮功学员申诉辩护。

江泽民集团的迫害手段都是违反<<宪法>>，见不得人的，怕曝光于世的；他们用暴力剥夺法轮功修炼者上访、申诉的权利。在这种情况下，老百姓根本没有机会了解中国发生的这样一件大事的真象，在谎言的迷惑和欺骗下，株连(九族)制的毒害下，有的人对炼功人大打出手，甚至有人对自己炼功受益的亲属横加指责……痛心啊！

我国宪法明确规定“公民有言论、出版、信仰的自由”，在无任何其他渠道的情况下，我们冒着被抓、被关入监牢的风险，用自己的钱和时间，把真象印成传单送到千家万户，也就是为了破除谎言蒙骗，使人心明眼亮 ；再说了解事实真象也是老百姓的知情权利。

最后，还请珍惜这些做之不易的真象资料，并望给您的亲朋好友阅读。致诚谢！

不但应该对残酷迫害法轮功学员的中国人进行审判。如果外国人犯有侵犯人权的上述罪行，中国法院也可以审判外国人。

同理，按照美国、欧洲等十几国的法律，当然可以审判江泽民及其帮凶。但是按照各国惯例，国家元首可以豁免。现在江泽民已不是国家主席，不再享受豁免权。因此美国、比利时、西班牙、德国、韩国等国家和台湾地区的法庭受理控告江泽民的案件，是于法有据的。

****

[人心与因果]

“老师，我们爱戴您”
——学生征集签名保护老师

2003 年，辽宁省铁岭某县中学教师被公安局政法委以开除公职、劳动教养相威胁，逼迫其写不修炼法轮大法的保证书。该大法弟子所教班级的一百多名学生平时从老师那儿了解很多法轮功真象，尊重该教师的为人和信仰，在知道此事后，强烈反对公安所为，并以“老师，我们爱戴您”为题进行全体签名，并在家长、校外居民中为该老师呼吁。

由此看出，中国大陆正在进行的迫害大法弟子的行径，已越来越受到明白真象的人们的反对。

明白真象诚信大法好　疾病自愈

我今年 40 有余，50 不。今天我跟父老乡亲说句真心话。我是寒亭区朱里镇人，几年前，我突然得了心脏病，去镇医院检查了几次，觉得还是没底，就到市人民医院确诊。这可急坏了全家人，搞得上下老小都很紧张。一段时间医院跑得不少，药

26

善忍”，不但强身祛病有奇效，坏人都转变成了好人,对群众的吸引力大，名声相当好！故而产生了忌妒心和怕心；1996 年私自下令公安部门对法轮功进行秘密调查，调查结果确定法轮功无任何问题；98 年以乔石同志为首的部份全国人大离退休老干部经过调查得出的结论是：“法轮功于国于民有百利而无一害”。99 年 7 月，江泽民提出要镇压法轮功,当时中央政治局七个常委六个反对镇压法轮功，江泽民却一意孤行，利用手中的权力，利用党和政府的名义，置宪法与法律于不顾，下达了对法轮功“名誉上搞垮、经济上截断、肉体上消灭”的恶毒指令，在全国各地实行公开血腥镇压。用以往一贯的政治运动的手法，栽赃、诬陷法轮功，散布谎言、欺骗人民、制造仇恨。同时，采用株连(九族)制，控制全国各级政府、企业、事业单位，使他们不敢主持正义；甚至于挂钩到提职、提级、涨工资、奖金、分房子……，还专制的不许律师为惨遭迫害的法轮功学员申诉辩护。

江泽民集团的迫害手段都是违反<<宪法>>，见不得人的，怕曝光于世的；他们用暴力剥夺法轮功修炼者上访、申诉的权利。在这种情况下，老百姓根本没有机会了解中国发生的这样一件大事的真象，在谎言的迷惑和欺骗下，株连(九族)制的毒害下，有的人对炼功人大打出手，甚至有人对自己炼功受益的亲属横加指责……痛心啊！

我国宪法明确规定“公民有言论、出版、信仰的自由”，在无任何其他渠道的情况下，我们冒着被抓、被关入监牢的风险，用自己的钱和时间，把真象印成传单送到千家万户，也就是为了破除谎言蒙骗，使人心明眼亮 ；再说了解事实真象也是老百姓的知情权利。

最后，还请珍惜这些做之不易的真象资料，并望给您的亲朋好友阅读。致诚谢！

3

法轮大法洪传于世
天涯咫尺皆有缘

自 1992 年 11 月至 94 年 6 月，李洪志先生先后在山东冠县、临清市、济南市、垦利县等地举办了 5 期法轮功传功班。各地有缘之士纷纷闻讯赶来，法轮功“真善忍”的修炼原则，净化身心的强大功效，使修炼者明白了人生道理，不再受旧病沉疴的折磨，摆脱了身心的苦恼，获得了崭新的精神面貌和健康的身体。人们把炼功后体验到的惊喜不断地传播给认识的亲朋好友。在短短几年内潍坊就有几十万人学炼，仅在潍坊城区出售的《转法轮》一书就有 30 多万册。这个庞大的修炼人群也自然而然地给社会节省了大量的医药费；其以“真善忍”为准则的重德、守德，对净化人们的心灵、善化社会精神环境也起到了巨大的推动作用。

法轮功在潍坊民众中得到普遍的赞誉，一些政府官员也给予了高度评价。1997 年 8 月，潍城区部分法轮功学员应邀参加了政府组织的全民健身体育表演，向广大民众展示了法轮功功法，场面壮观。1998 潍坊市体委按上级要求对法轮功作了调查，得出的结论就如以乔石为首的部分全国人大退休老干部对法轮功调查结果一样－－－“法轮功于国于民有百利而无一害”。

山东省潍坊市部分法轮功学员
应邀参加全民健身体育表演（1997 年 8 月）

等，也分别在美国、比利时、法国、冰岛、芬兰、摩尔多瓦、亚美尼亚、西班牙、台湾、韩国、德国等国家/地区被告上法庭。其中赵志飞、刘淇、夏德仁等已被判有罪。

◆ **参与迫害法轮功的 45 名各级中共党委、“610”负责人、政府官员和劳教所不法人员**，于 2004 年 1 月底被列入加拿大皇家骑警的监视名单中，将被拒绝发放签证、或被禁止入境，甚至会因其犯下的“反人类罪”在加拿大遭到起诉。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展开调查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2003 年 1 月 20 日在北美成立并展开调查取证。该组织的使命是“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 。

在人类历史上，不论是谁，都要为自己犯下的罪行去承担，都逃脱不了法律的制裁或人民的公审。

[法律小常识]

外国法院为什么可以审判江泽民

任何一个国家对什么人能够进行刑事审判，是有该国法律中关于刑事管辖权所规定的。在刑法上叫做刑法的空间效力。

不论犯罪地点在哪个国家领域内，也无论犯罪人、受害人是什么国籍，凡是发生了国际条约所规定的侵害各国共同利益的犯罪，任何国家都有权根据本国刑法加以审判。

我国刑法第九条规定：“对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缔造或者参加的国际条约所规定的罪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在所承担条约义务范围内行使刑事管辖权，适用本法。”我国是《世界人权条约》的签字国。而《世界人权条约》明确规定“酷刑”、“群体灭绝”、“反人类”等行为是犯罪的。就是说，根据中国刑法，

法轮大法洪传于世
天涯咫尺皆有缘

自 1992 年 11 月至 94 年 6 月，李洪志先生先后在山东冠县、临清市、济南市、垦利县等地举办了 5 期法轮功传功班。各地有缘之士纷纷闻讯赶来，法轮功“真善忍”的修炼原则，净化身心的强大功效，使修炼者明白了人生道理，不再受旧病沉疴的折磨，摆脱了身心的苦恼，获得了崭新的精神面貌和健康的身体。人们把炼功后体验到的惊喜不断地传播给认识的亲朋好友。在短短几年内潍坊就有几十万人学炼，仅在潍坊城区出售的《转法轮》一书就有 30 多万册。这个庞大的修炼人群也自然而然地给社会节省了大量的医药费；其以“真善忍”为准则的重德、守德，对净化人们的心灵、善化社会精神环境也起到了巨大的推动作用。

法轮功在潍坊民众中得到普遍的赞誉，一些政府官员也给予了高度评价。1997 年 8 月，潍城区部分法轮功学员应邀参加了政府组织的全民健身体育表演，向广大民众展示了法轮功功法，场面壮观。1998 潍坊市体委按上级要求对法轮功作了调查，得出的结论就如以乔石为首的部分全国人大退休老干部对法轮功调查结果一样－－－“法轮功于国于民有百利而无一害”。

山东省潍坊市部分法轮功学员
应邀参加全民健身体育表演（1997 年 8 月）

4

等，也分别在美国、比利时、法国、冰岛、芬兰、摩尔多瓦、亚美尼亚、西班牙、台湾、韩国、德国等国家/地区被告上法庭。其中赵志飞、刘淇、夏德仁等已被判有罪。

◆ **参与迫害法轮功的 45 名各级中共党委、“610”负责人、政府官员和劳教所不法人员**，于 2004 年 1 月底被列入加拿大皇家骑警的监视名单中，将被拒绝发放签证、或被禁止入境，甚至会因其犯下的“反人类罪”在加拿大遭到起诉。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展开调查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2003 年 1 月 20 日在北美成立并展开调查取证。该组织的使命是“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 。

在人类历史上，不论是谁，都要为自己犯下的罪行去承担，都逃脱不了法律的制裁或人民的公审。

[法律小常识]

外国法院为什么可以审判江泽民

任何一个国家对什么人能够进行刑事审判，是有该国法律中关于刑事管辖权所规定的。在刑法上叫做刑法的空间效力。

不论犯罪地点在哪个国家领域内，也无论犯罪人、受害人是什么国籍，凡是发生了国际条约所规定的侵害各国共同利益的犯罪，任何国家都有权根据本国刑法加以审判。

我国刑法第九条规定：“对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缔造或者参加的国际条约所规定的罪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在所承担条约义务范围内行使刑事管辖权，适用本法。”我国是《世界人权条约》的签字国。而《世界人权条约》明确规定“酷刑”、“群体灭绝”、“反人类”等行为是犯罪的。就是说，根据中国刑法，

25

自己的境况“讲”了一个真话——“天安门自焚案”充满谎言。

2001年春节，在那个除夕的下午，发生了天安门自焚惨案。**电视里**小姑娘刘思影烧得焦糊的形象和揪人心肺的呼喊“妈妈”的声音，使我想忘记却无法抹去印在心中的那悲惨的一幕。再次出现在电视镜头前的小思影周身被厚厚的包裹着，看不到她的面容，只见**没有**穿戴隔离衣帽的记者在采访。

他们说小思影在四天前接受了气管切开插管手术。可在电视片中,气管切开四天的小姑娘居然清晰流利地说：“阿姨：我想……天堂的路都是金子铺的……”并唱了歌，而在两个月后她又意外“猝死”。

同一种手术，一位四年失声，一位四天唱歌。这是为什么？是奇迹？还是谎言？

这四天与四年的比较留给我们的思索----制造天安门”自焚”案者是为了什么？谁又能制造出这种惨案？是那几个”自焚”演员吗？　　（文/一名中国大陆公民）

[历史的审判已经开始]

江泽民在世界各地被告上法庭

迫害法轮功的元凶恶首江泽民自 2002 年 10 月以来已先后在美国、比利时、西班牙、德国、台湾、韩国等地，以“群体灭绝罪”、“滥施酷刑罪”、“反人类罪”、“践踏人权罪”、“剥夺生存权利罪”、“密谋罪”和“剥夺良知及信仰自由”等罪行被起诉。

◆追随江氏迫害法轮功的帮凶罗干、曾庆红、李岚清、赵志飞、刘淇、夏德仁、周永康、吴官正、薄熙来、孙家正、宋法棠、杨光洪、王东华、唐宪强、徐有芳、闻世震、宋善云等

[修者心语]

肝炎缠身 9 年　修大法心净病愈

我今年 42 岁，山东省潍坊市法轮大法弟子。法轮大法救了我的命，救了我全家，用多少语言都无法表达对师尊的感激之情和大法的神奇，唯有一颗一修到底的决心。

我在修炼法轮大法之前患乙型肝炎，病魔缠身 9 年。在这 9 年中吃药、打针、住院、养身体是我的全部生活。为了治病，家徒四壁，倾家荡产，亲戚邻居都借遍了，病情非但没有好转却越来越严重，身体上的疼痛可以忍受，精神上的压力更使人抬不起头来。乙型肝炎是一种传染性疾病，周围的人见了我就想见了瘟疫一样，走得远远的。孩子在学校里因妈妈有病而没有人与她一起玩耍，当我听到孩子那孤独、委屈的心声后，我只能抱着孩子哭……我的心都碎了，这种精神上的压力又如何让幼小的孩子承受呢？看着幼小的孩子，憔悴的丈夫，我绝望了，并且想一死了之。

1997 年初夏我有幸得到了法轮大法，反复通读《转法轮》这本书，按照“真、善、忍”的要求去做，提高自己的心性，做一个好人。一个月后，身上的病痛全部消失，所有乙肝的症状都没有了。

从前的我打骂公婆是家常便饭，学法后我懂得了如何孝敬公婆，我的公婆看在眼里，喜在心里，逢人便说：我的媳妇变好了，身体好了，人也好了，是法轮功使她变好的，法轮功真神！我身体健康了！家庭幸福了！　在学法轮功四年后，我又做了一次妈妈，生了一个白白胖胖的女儿，这在学法轮功以前简直连想也不敢想的事情，竟成为现实。

自己的境况“讲”了一个真话——“天安门自焚案”充满谎言。

2001年春节，在那个除夕的下午，发生了天安门自焚惨案。**电视里**小姑娘刘思影烧得焦糊的形象和揪人心肺的呼喊“妈妈”的声音，使我想忘记却无法抹去印在心中的那悲惨的一幕。再次出现在电视镜头前的小思影周身被厚厚的包裹着，看不到她的面容，只见**没有**穿戴隔离衣帽的记者在采访。

他们说小思影在四天前接受了气管切开插管手术。可在电视片中,气管切开四天的小姑娘居然清晰流利地说：“阿姨：我想……天堂的路都是金子铺的……”并唱了歌，而在两个月后她又意外“猝死”。

同一种手术，一位四年失声，一位四天唱歌。这是为什么？是奇迹？还是谎言？

这四天与四年的比较留给我们的思索----制造天安门”自焚”案者是为了什么？谁又能制造出这种惨案？是那几个”自焚”演员吗？　　（文/一名中国大陆公民）

[历史的审判已经开始]

江泽民在世界各地被告上法庭

迫害法轮功的元凶恶首江泽民自 2002 年 10 月以来已先后在美国、比利时、西班牙、德国、台湾、韩国等地，以“群体灭绝罪”、“滥施酷刑罪”、“反人类罪”、“践踏人权罪”、“剥夺生存权利罪”、“密谋罪”和“剥夺良知及信仰自由”等罪行被起诉。

◆追随江氏迫害法轮功的帮凶罗干、曾庆红、李岚清、赵志飞、刘淇、夏德仁、周永康、吴官正、薄熙来、孙家正、宋法棠、杨光洪、王东华、唐宪强、徐有芳、闻世震、宋善云等

24

[修者心语]

肝炎缠身 9 年　修大法心净病愈

我今年 42 岁，山东省潍坊市法轮大法弟子。法轮大法救了我的命，救了我全家，用多少语言都无法表达对师尊的感激之情和大法的神奇，唯有一颗一修到底的决心。

我在修炼法轮大法之前患乙型肝炎，病魔缠身 9 年。在这 9 年中吃药、打针、住院、养身体是我的全部生活。为了治病，家徒四壁，倾家荡产，亲戚邻居都借遍了，病情非但没有好转却越来越严重，身体上的疼痛可以忍受，精神上的压力更使人抬不起头来。乙型肝炎是一种传染性疾病，周围的人见了我就想见了瘟疫一样，走得远远的。孩子在学校里因妈妈有病而没有人与她一起玩耍，当我听到孩子那孤独、委屈的心声后，我只能抱着孩子哭……我的心都碎了，这种精神上的压力又如何让幼小的孩子承受呢？看着幼小的孩子，憔悴的丈夫，我绝望了，并且想一死了之。

1997 年初夏我有幸得到了法轮大法，反复通读《转法轮》这本书，按照“真、善、忍”的要求去做，提高自己的心性，做一个好人。一个月后，身上的病痛全部消失，所有乙肝的症状都没有了。

从前的我打骂公婆是家常便饭，学法后我懂得了如何孝敬公婆，我的公婆看在眼里，喜在心里，逢人便说：我的媳妇变好了，身体好了，人也好了，是法轮功使她变好的，法轮功真神！我身体健康了！家庭幸福了！　在学法轮功四年后，我又做了一次妈妈，生了一个白白胖胖的女儿，这在学法轮功以前简直连想也不敢想的事情，竟成为现实。

5

俗话说：是金子总会发光的！请您记住：法轮大法好！善待大法一念，天赐幸福平安！而一切作恶的生命必然后受到正义的审判和历史的淘汰！

****

百姓关心的问题

炼法轮功对人有哪些好处？

答：法轮功(法轮大法)要求修炼人按照“真、善、忍”的标准修炼。简单的说，“真”就是要说真话，办真事；“善”就是要有慈悲心,对人和善，为别人着想，先他后我；“忍”，就是要宽容待人,不与人争斗。总之，修炼法轮功可以提高人的思想品德，短时间内就能达到祛病强身的奇效，使人身心健康。

电视、报纸报导自杀、杀人都是怎么回事？

答：法轮功明确禁止杀生或自杀，李洪志先生在讲法中提到：“杀生不只是会产生重大业力，还涉及到一个慈悲心的问题。”“自杀是有罪的”。一个心中装着“真善忍”的人，怎么会去做那些损人害己的事呢?

从 1992 年法轮功传出以来，到 99 年 7 月镇压前,从来没有听说过这样的事。 为什么镇压后,电视台、报纸用偷梁换柱、肆意篡改的手法，来栽赃、诬陷法轮功呢？就是江泽民集团为了镇压法轮功找借口。

◆◆◆◆◆◆◆◆◆◆◆◆

觉得好就在家偷着炼呗上天安门去干什么？

答：对法轮功的镇压指令就是江泽民从北京发出的。我们依照宪法行使公民的信仰自由和上访申诉等权利，通过亲身经历去向有关部门反映情况，为法轮功说句公道话。可是信访局变成了公安局，学员只要去上访就被警察抓捕、关押。正是这种求伪。

一,我们想想，自焚发生后警察在一分钟内赶到现场灭火，每个自焚者身边3-4个警察人手一个灭火器，难道警察会背着20来个灭火器巡逻吗？

二,汽油火的温度很高(410度以上)，王进东耳朵没烧坏，头发没烧焦，头皮没烧伤，还能喊口号。谁不知道叫开水烫一下还要起泡，疼痛难忍，王进东腿上放着的雪碧瓶居然没有烧坏。你可以用汽油烧一烧看看这塑料瓶能耐几秒钟？本人是试过了，5秒钟瓶子开始变软，7秒钟收缩、变形，10秒钟缩成一小疙瘩并燃烧。

三,老大妈刘褒荣说她为了快些焚烧升天，先喝了半雪碧瓶的汽油，人体平均每千克7.5克汽油就能导致死亡，这位大妈喝的汽油足以令她反复死好几次了，却连一点中毒的症状都没有，这里面到底有什么不对的地方呢？

四,大面积烧伤的病人，他的创伤面要尽量地暴露,避免化脓感染,而电视上的自焚者却全身包裹严密，是不让老百姓看不到“伤口”，还是怕老百姓看到“伤口”呢？

五，医生说孩子呼吸道严重烧伤，做了气管插开手术，可是孩子居然在术后就清脆地说话和表演儿歌，割开的喉咙会唱歌，这是为什么？

* * * * * * * * *

四天与四年

在电视节目“东方时空”中曾看到感动中国2003年人物评选候选人物展播之三---巴金的专题片。片中说2003年是巴金百岁华诞，老人于四年前做了气管插管手术至今再未能讲话。片中还有巴金的题词：“讲真话，把心交给读者。”老人确实以

俗话说：是金子总会发光的！请您记住：法轮大法好！善待大法一念，天赐幸福平安！而一切作恶的生命必然后受到正义的审判和历史的淘汰！

****

百姓关心的问题

炼法轮功对人有哪些好处？

答：法轮功(法轮大法)要求修炼人按照“真、善、忍”的标准修炼。简单的说，“真”就是要说真话，办真事；“善”就是要有慈悲心,对人和善，为别人着想，先他后我；“忍”，就是要宽容待人,不与人争斗。总之，修炼法轮功可以提高人的思想品德，短时间内就能达到祛病强身的奇效，使人身心健康。

电视、报纸报导自杀、杀人都是怎么回事？

答：法轮功明确禁止杀生或自杀，李洪志先生在讲法中提到：“杀生不只是会产生重大业力，还涉及到一个慈悲心的问题。”“自杀是有罪的”。一个心中装着“真善忍”的人，怎么会去做那些损人害己的事呢?

从 1992 年法轮功传出以来，到 99 年 7 月镇压前,从来没有听说过这样的事。 为什么镇压后,电视台、报纸用偷梁换柱、肆意篡改的手法，来栽赃、诬陷法轮功呢？就是江泽民集团为了镇压法轮功找借口。

◆◆◆◆◆◆◆◆◆◆◆◆

觉得好就在家偷着炼呗上天安门去干什么？

答：对法轮功的镇压指令就是江泽民从北京发出的。我们依照宪法行使公民的信仰自由和上访申诉等权利，通过亲身经历去向有关部门反映情况，为法轮功说句公道话。可是信访局变成了公安局，学员只要去上访就被警察抓捕、关押。正是这种求伪。

一,我们想想，自焚发生后警察在一分钟内赶到现场灭火，每个自焚者身边3-4个警察人手一个灭火器，难道警察会背着20来个灭火器巡逻吗？

二,汽油火的温度很高(410度以上)，王进东耳朵没烧坏，头发没烧焦，头皮没烧伤，还能喊口号。谁不知道叫开水烫一下还要起泡，疼痛难忍，王进东腿上放着的雪碧瓶居然没有烧坏。你可以用汽油烧一烧看看这塑料瓶能耐几秒钟？本人是试过了，5秒钟瓶子开始变软，7秒钟收缩、变形，10秒钟缩成一小疙瘩并燃烧。

三,老大妈刘褒荣说她为了快些焚烧升天，先喝了半雪碧瓶的汽油，人体平均每千克7.5克汽油就能导致死亡，这位大妈喝的汽油足以令她反复死好几次了，却连一点中毒的症状都没有，这里面到底有什么不对的地方呢？

四,大面积烧伤的病人，他的创伤面要尽量地暴露,避免化脓感染,而电视上的自焚者却全身包裹严密，是不让老百姓看不到“伤口”，还是怕老百姓看到“伤口”呢？

五，医生说孩子呼吸道严重烧伤，做了气管插开手术，可是孩子居然在术后就清脆地说话和表演儿歌，割开的喉咙会唱歌，这是为什么？

* * * * * * * * *

四天与四年

在电视节目“东方时空”中曾看到感动中国2003年人物评选候选人物展播之三---巴金的专题片。片中说2003年是巴金百岁华诞，老人于四年前做了气管插管手术至今再未能讲话。片中还有巴金的题词：“讲真话，把心交给读者。”老人确实以

6 23

人，住址同上。

本院认为，被告婚前患精神病并隐瞒，婚后精神病多次复发，且经久治不愈，曾因精神病发作杀害自己的父亲，原告坚决要求离婚，夫妻感情已完全破裂，原告离婚请求予以支持。男孩子王雷现尚未成年。长期随原告生活，由原告抚养更有利于其健康成长。原告放弃财产分割及承担债务的请求不违背法律规定，予以准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第 25 条、第 29 条及有关民事法律政策之规定，判决如下：

一、准原告尹彦菊与被告王安收离婚。

二、婚生男孩王雷由原告自行抚养。

案件受理费 100 元由原告负担。

审判长:宋成俊 ， 审判员:查荣才， 审判员:刘奎元 ，书记员:崔 飒

（盖章：新泰市人民法院）

一九九九年十一月十日

从判决书中我们可以清楚地看到，法庭调查资料确证王安收将其父母用铁锹打死是因原精神病发作所致。

江氏政治流氓集团利用王安收之事制造谎言，曾在新泰市电视台、齐鲁晚报、中央新闻等多处媒体大肆造谣，欺骗、毒害不明真象的百姓。是其“因练法轮功导致 1400 人死亡” 中的一例。

* *

揭穿天安门自焚栽赃案
—请您自己检验

有人认为堂堂的政府、公安怎么能会干这栽赃陷害的事。请您自己检验“天安门自焚”的真

诉无门的情况下法轮功学员才走向天安门广场，进行公开的和平请愿表达自己的心声。向政府、向自己的同胞澄清事实，却遭到被关押、劳教、判刑和肆意虐杀。法律何在？真理何在？当年农村妇女秋菊，遭受不公正对待，还可以去城里向政府喊冤打官司。而今天竟找不到一处讲真话的地方！这正常吗？

◆◆◆◆◆◆◆◆◆◆◆◆◆

“4 • 25”和平上访是去“围攻”中南海吗？

*** 上访的起因 ***

早在 1996 年，把持政法、公安部门的罗干就开始刁难法轮功，因为修炼法轮功的人多，而且传播很快，江泽民出于妒嫉和恐惧，认为法轮功在与它争夺群众。江罗一伙先是利用何作庶等人诽谤宣传挑起事端，后于 99 年 4 月 23 日指使天津公安殴打、抓捕 40 多名法轮功学员，公安部介入天津市,并告知没有北京的授权不放人,天津警方建议学员去北京上访。学员们基于对政府的信任，用宪法 41 条赋予的上访权，本着善念，向上一级单位国家信访部门反映情况，是当时唯一的选择。

*** 上访的经过 ***

4 月 25 日当天，上万名闻讯而来法轮功群众没有口号、没有标语，安静有秩序的在北京国务院信访办等候了十几个小时。总理朱镕基接见了学员代表，令天津公安局放人，并重申了国家不会干涉群众炼功的政策。当晚 9 点多，学员们悄然离去。整个过程，平静祥和，秩序井然。离开后，地上没有留下一片纸屑。

法轮功学员没有阻塞交通静静的站立等候十几个小时,离开时把环境清理的干干净净

人，住址同上。

本院认为，被告婚前患精神病并隐瞒，婚后精神病多次复发，且经久治不愈，曾因精神病发作杀害自己的父亲，原告坚决要求离婚，夫妻感情已完全破裂，原告离婚请求予以支持。男孩子王雷现尚未成年。长期随原告生活，由原告抚养更有利于其健康成长。原告放弃财产分割及承担债务的请求不违背法律规定，予以准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第 25 条、第 29 条及有关民事法律政策之规定，判决如下：

一、准原告尹彦菊与被告王安收离婚。

二、婚生男孩王雷由原告自行抚养。

案件受理费 100 元由原告负担。

审判长:宋成俊 ， 审判员:查荣才， 审判员:刘奎元 ，书记员:崔 飒

（盖章：新泰市人民法院）

一九九九年十一月十日

从判决书中我们可以清楚地看到，法庭调查资料确证王安收将其父母用铁锹打死是因原精神病发作所致。

江氏政治流氓集团利用王安收之事制造谎言，曾在新泰市电视台、齐鲁晚报、中央新闻等多处媒体大肆造谣，欺骗、毒害不明真象的百姓。是其“因练法轮功导致 1400 人死亡” 中的一例。

* *

揭穿天安门自焚栽赃案
—请您自己检验

有人认为堂堂的政府、公安怎么能会干这栽赃陷害的事。请您自己检验“天安门自焚”的真

22

诉无门的情况下法轮功学员才走向天安门广场，进行公开的和平请愿表达自己的心声。向政府、向自己的同胞澄清事实，却遭到被关押、劳教、判刑和肆意虐杀。法律何在？真理何在？当年农村妇女秋菊，遭受不公正对待，还可以去城里向政府喊冤打官司。而今天竟找不到一处讲真话的地方！这正常吗？

◆◆◆◆◆◆◆◆◆◆◆◆◆

“4 • 25”和平上访是去“围攻”中南海吗？

* 上访的起因 *

早在 1996 年，把持政法、公安部门的罗干就开始刁难法轮功，因为修炼法轮功的人多，而且传播很快，江泽民出于妒嫉和恐惧，认为法轮功在与它争夺群众。江罗一伙先是利用何作庶等人诽谤宣传挑起事端，后于 99 年 4 月 23 日指使天津公安殴打、抓捕 40 多名法轮功学员，公安部介入天津市,并告知没有北京的授权不放人,天津警方建议学员去北京上访。学员们基于对政府的信任，用宪法 41 条赋予的上访权，本着善念，向上一级单位国家信访部门反映情况，是当时唯一的选择。

* 上访的经过 *

4 月 25 日当天，上万名闻讯而来法轮功群众没有口号、没有标语，安静有秩序的在北京国务院信访办等候了十几个小时。总理朱镕基接见了学员代表，令天津公安局放人，并重申了国家不会干涉群众炼功的政策。当晚 9 点多，学员们悄然离去。整个过程，平静祥和，秩序井然。离开后，地上没有留下一片纸屑。

法轮功学员没有阻塞交通静静的站立等候十几个小时,离开时把环境清理的干干净净

7

＊ 上访的地点 ＊

是在北京市府右街的国务院信访办（邻近中南海西门），如果信访办在其它地方，法轮功学员根本就不会去中南海。国际社会对于法轮功学员所表现出的和平理性、信任宽容、隐忍自守和高度公德而深表震惊。而把 4.25 上访称作“围攻中南海”事件，就是为镇压法轮功找借口。

那么妥善解决了的上访问题，怎么又成了镇压的借口呢？镇压是怎么形成的呢？说来既简单又荒谬：4 月 25 日当晚，白天只坐在防弹车里匆匆“窥视”上访人群的江泽民，无名妒忌难耐，模仿毛泽东当年写大字报发动文革之举，连夜给政治局写了一封信，强行以个人意志和非法手段，推翻政府总理当时的开明决定，将从 96 年暗中开始的对法轮功的迫害全面推向了公开化。这是中国法律的悲哀，更是二十世纪最大的扼杀希望和善良的邪恶之举。

****

[迫害真相]

阴风狂舞满神州　血雨腥风袭“鸢都”

江泽民出于个人极端的权力欲和妒嫉，在蓄谋已久之后，于 1999 年 7 月 20 日，悍然发动了这场对法轮功修炼者的血腥镇压。江氏集团建立、操控凌驾于公、检、法之上的全国性恐怖组织“610 办公室”,在各地实施对法轮功学员“名誉上搞垮、经济上截断、肉体上消灭”、“打死白死、打死算自杀”、“不查身源，直接火化”等灭绝政策。据不完全统计，1999 年 7.20 以来的近五年中，通过第三方证实姓名身份的,截至 2004 年 5 月 20 日,已有 960 多名法轮功学员被迫害致死。

潍坊市以当时的市委书记曹学成（现任山东省人大副主

油的大卡车下，当即车毁人亡，二人均被烧焦，董建华遭到了应有的下场并殃及自己的亲属。

在此,奉劝那些参与迫害法轮功修炼者的政府官员和警察：赶快收手，停止迫害，善恶有报乃不变的天理。该猛醒了，趁机会还在，将功抵罪，赎回自己的未来。

****

[曝光谎言]

利用精神病人嫁祸、栽赃、诬陷法轮功，在江氏集团看来是最容易欺骗人民、制造仇恨的作法。但是，“纸包不住火”的,谎言最怕曝光！

山东新泰市法院判决书：
杀害父母的王安收实为精神病人

【明慧网 2004 年 4 月 10 日】山东新泰市泰山机械厂工人王安收因精神病复发，将其父母用铁锹打死。1999 年 7 月，江泽民集团全面非法镇压法轮功，这一事件却被谎称为成王安收因“练法轮功”杀害父母，并且收入江氏诬蔑法轮功的“1400”例中。但从下面提供的新泰市人民法院的官方文件中，我们可以事实确凿的清楚看到“王安收因练法轮功杀害父母”是严重违背事实的谎言。

山东省新泰市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主要内容：

（1999）新城民初字第 245 号

原告尹彦菊，女，1965 年 4 月 9 日生，汉族，居民，住新泰市市中办事处菜园村。

被告王安收，男，1967 年生，汉族，新泰市泰山机械厂工

＊ 上访的地点 ＊

是在北京市府右街的国务院信访办（邻近中南海西门），如果信访办在其它地方，法轮功学员根本就不会去中南海。国际社会对于法轮功学员所表现出的和平理性、信任宽容、隐忍自守和高度公德而深表震惊。而把 4.25 上访称作“围攻中南海”事件，就是为镇压法轮功找借口。

那么妥善解决了的上访问题，怎么又成了镇压的借口呢？镇压是怎么形成的呢？说来既简单又荒谬：4 月 25 日当晚，白天只坐在防弹车里匆匆“窥视”上访人群的江泽民，无名妒忌难耐，模仿毛泽东当年写大字报发动文革之举，连夜给政治局写了一封信，强行以个人意志和非法手段，推翻政府总理当时的开明决定，将从 96 年暗中开始的对法轮功的迫害全面推向了公开化。这是中国法律的悲哀，更是二十世纪最大的扼杀希望和善良的邪恶之举。

****

[迫害真相]

阴风狂舞满神州　血雨腥风袭“鸢都”

江泽民出于个人极端的权力欲和妒嫉，在蓄谋已久之后，于 1999 年 7 月 20 日，悍然发动了这场对法轮功修炼者的血腥镇压。江氏集团建立、操控凌驾于公、检、法之上的全国性恐怖组织“610 办公室”,在各地实施对法轮功学员“名誉上搞垮、经济上截断、肉体上消灭”、“打死白死、打死算自杀”、“不查身源，直接火化”等灭绝政策。据不完全统计，1999 年 7.20 以来的近五年中，通过第三方证实姓名身份的,截至 2004 年 5 月 20 日,已有 960 多名法轮功学员被迫害致死。

潍坊市以当时的市委书记曹学成（现任山东省人大副主

8

油的大卡车下，当即车毁人亡，二人均被烧焦，董建华遭到了应有的下场并殃及自己的亲属。

在此,奉劝那些参与迫害法轮功修炼者的政府官员和警察：赶快收手，停止迫害，善恶有报乃不变的天理。该猛醒了，趁机会还在，将功抵罪，赎回自己的未来。

****

[曝光谎言]

利用精神病人嫁祸、栽赃、诬陷法轮功，在江氏集团看来是最容易欺骗人民、制造仇恨的作法。但是，“纸包不住火”的,谎言最怕曝光！

山东新泰市法院判决书：
杀害父母的王安收实为精神病人

【明慧网 2004 年 4 月 10 日】山东新泰市泰山机械厂工人王安收因精神病复发，将其父母用铁锹打死。1999 年 7 月，江泽民集团全面非法镇压法轮功，这一事件却被谎称为成王安收因“练法轮功”杀害父母，并且收入江氏诬蔑法轮功的“1400”例中。但从下面提供的新泰市人民法院的官方文件中，我们可以事实确凿的清楚看到“王安收因练法轮功杀害父母”是严重违背事实的谎言。

山东省新泰市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主要内容：

（1999）新城民初字第 245 号

原告尹彦菊，女，1965 年 4 月 9 日生，汉族，居民，住新泰市市中办事处菜园村。

被告王安收，男，1967 年生，汉族，新泰市泰山机械厂工

21

◆ 山东潍坊市委副书记王立福遭恶报死于肺癌

王立福，男，中共潍坊市委副书记。1999 年 7 月 14 日潍坊大法弟子就坊子“科普论坛”诬蔑大法、部分大法弟子无端遭受当地政府迫害等问题进行了合法上访。7.20 后，王立福对大法弟子进行疯狂的报复，7 月 14 日大法弟子推选的十位代表全部被非法逮捕并多次非法审讯。在全国，王立福第一个非法判处原潍坊市法轮大法辅导站站长李天民有期徒刑四年。 善恶有报是天理，多行不义必自毙，王立福在 2002 年春死于肺癌。

◆潍坊坊子煤矿保卫科恶徒车祸身亡

李守杰，男，38 岁，原坊子煤矿保卫科人员， 2000 年，李守杰曾积极参与抓捕大法弟子，逼大法学员写不炼功保证书，打骂学员，不让学员睡觉，并且诽谤大法，大骂师父，气焰嚣张。2003 年 12 月 27 日晚 7 点，喝完酒后在大马路遇车祸，四肢被撞断，内脏破裂，头部碰碎，送医院抢救无效死亡。

◆ 潍坊市坊子区公安局副局长遭报身亡

董建华，山东潍坊市坊子区公安局副局长，男，42 岁左右，。自 99 年 7 月 20 日以来，在江氏流氓集团授意、指使下，具体安排了各种残忍的流氓手段，参与打压法轮大法弟子的邪恶活动，无数大法弟子被非法巨额“罚款”，逼的家破人亡，流离失所。

大法弟子孟庆喜，王义新被活活打死，潍坊棉纺厂职工王爱娟因发大法真相材料，被坊子区公安局抓住，用尽各种残忍手段将其毒打、迫害致死。

善恶终有报。2001 年 9 月 14 日董与其妻去青岛玩儿，返回途中，晚约 11 点左右在高速公路上，坐着的小车蹿入拉燃

任）、副书记王立福（后任政协主席，于 2002 年春得肺癌死亡）、政法委书记王治华（现任市委副书记）、610 办公室主任宋继武等不法官员及一些公安、司法警察，捞取个人利益，不分正邪，步步紧随首恶江泽民迫害法轮功，昧着良心，助纣为虐，充当荼毒百姓、残害无辜的帮凶，公开叫嚣：“对炼法轮功可以不讲法律，怎么整都不过火；就是要整的他们倾家荡产，家破人亡；整死也不负责任。” 对法轮功群众实施疯狂的杀戮与迫害，使风筝故乡成为全国迫害法轮功最凶残的地区之一。仅仅潍坊市被迫害致死法轮功学员，能知道姓名身份的就有 32 人，居全国地级市之首。

****

潍坊忠魂纪篇

在这里，让我们记住咱潍坊市这些以“真善忍”为原则，在强暴面前，和平理性不屈不挠的为坚持“真善忍”信仰、破除谎言欺骗、维护正义良知而献出宝贵生命的法轮功学员。

1、周春梅，女，62 岁，家住山东潍坊市潍城区十笏园小区。
2、孙小柏，女，36 岁，山东潍坊市潍城区芙蓉小学教师（家住潍坊市潍城城关工商银行宿舍）。
3、杨伟东，男，54 岁，山东潍坊市潍城区药检所药检师。
4、陈子秀，女，58 岁，山东潍坊市潍城区北关徐家小庄。
5、李惠希，男，40 多岁，山东潍坊寿光市侯镇侯一村人。
6、王佩声，男，68 岁，山东潍坊市五金站离休干部（家住潍城区西关街办苗莆 1 路）。
7、刘增强，男，22 岁，山东潍坊市昌潍师专（现潍坊大学）中文系 99 级文秘系学生。
8、王意新，男，61 岁，山东潍坊市坊子区郭家村人。

◆ 山东潍坊市委副书记王立福遭恶报死于肺癌

王立福，男，中共潍坊市委副书记。1999 年 7 月 14 日潍坊大法弟子就坊子“科普论坛”诬蔑大法、部分大法弟子无端遭受当地政府迫害等问题进行了合法上访。7.20 后，王立福对大法弟子进行疯狂的报复，7 月 14 日大法弟子推选的十位代表全部被非法逮捕并多次非法审讯。在全国，王立福第一个非法判处原潍坊市法轮大法辅导站站长李天民有期徒刑四年。 善恶有报是天理，多行不义必自毙，王立福在 2002 年春死于肺癌。

◆潍坊坊子煤矿保卫科恶徒车祸身亡

李守杰，男，38 岁，原坊子煤矿保卫科人员， 2000 年，李守杰曾积极参与抓捕大法弟子，逼大法学员写不炼功保证书，打骂学员，不让学员睡觉，并且诽谤大法，大骂师父，气焰嚣张。2003 年 12 月 27 日晚 7 点，喝完酒后在大马路遇车祸，四肢被撞断，内脏破裂，头部碰碎，送医院抢救无效死亡。

◆ 潍坊市坊子区公安局副局长遭报身亡

董建华，山东潍坊市坊子区公安局副局长，男，42 岁左右，。自 99 年 7 月 20 日以来，在江氏流氓集团授意、指使下，具体安排了各种残忍的流氓手段，参与打压法轮大法弟子的邪恶活动，无数大法弟子被非法巨额“罚款”，逼的家破人亡，流离失所。

大法弟子孟庆喜，王义新被活活打死，潍坊棉纺厂职工王爱娟因发大法真相材料，被坊子区公安局抓住，用尽各种残忍手段将其毒打、迫害致死。

善恶终有报。2001 年 9 月 14 日董与其妻去青岛玩儿，返回途中，晚约 11 点左右在高速公路上，坐着的小车蹿入拉燃

20

任）、副书记王立福（后任政协主席，于 2002 年春得肺癌死亡）、政法委书记王治华（现任市委副书记）、610 办公室主任宋继武等不法官员及一些公安、司法警察，捞取个人利益，不分正邪，步步紧随首恶江泽民迫害法轮功，昧着良心，助纣为虐，充当荼毒百姓、残害无辜的帮凶，公开叫嚣：“对炼法轮功可以不讲法律，怎么整都不过火；就是要整的他们倾家荡产，家破人亡；整死也不负责任。” 对法轮功群众实施疯狂的杀戮与迫害，使风筝故乡成为全国迫害法轮功最凶残的地区之一。仅仅潍坊市被迫害致死法轮功学员，能知道姓名身份的就有 32 人，居全国地级市之首。

****

潍坊忠魂纪篇

在这里，让我们记住咱潍坊市这些以“真善忍”为原则，在强暴面前，和平理性不屈不挠的为坚持“真善忍”信仰、破除谎言欺骗、维护正义良知而献出宝贵生命的法轮功学员。

1、周春梅，女，62 岁，家住山东潍坊市潍城区十笏园小区。
2、孙小柏，女，36 岁，山东潍坊市潍城区芙蓉小学教师（家住潍坊市潍城城关工商银行宿舍）。
3、杨伟东，男，54 岁，山东潍坊市潍城区药检所药检师。
4、陈子秀，女，58 岁，山东潍坊市潍城区北关徐家小庄。
5、李惠希，男，40 多岁，山东潍坊寿光市侯镇侯一村人。
6、王佩声，男，68 岁，山东潍坊市五金站离休干部（家住潍城区西关街办苗莆 1 路）。
7、刘增强，男，22 岁，山东潍坊市昌潍师专（现潍坊大学）中文系 99 级文秘系学生。
8、王意新，男，61 岁，山东潍坊市坊子区郭家村人。

9

9、马艳芳，女，约 30 多岁，山东省潍坊诸城市陶瓷厂职工。
10、玄成喜，男，61 岁，山东潍坊市潍城区北关东夏庄农民。
11、张志友，男，45 岁，山东潍坊市潍城区于河镇人。
12、王五科，20 多岁，山东潍坊高密市人。
13、杨桂真，女，40 多岁，山东潍坊诸城市城关镇陶家岭村人。
14、孟庆锡，男，40 余岁，山东潍坊市坊子区木村镇孟家村人。
15、徐冰：女，33 岁，原山东潍坊市奎文区公安局户籍科工作（住潍坊市胜利街市委宿舍西院）。
16、娄爱卿：女，34 岁，山东潍坊市乡镇企业局职工（住本局宿舍）。
17、刘述春，男，38 岁左右，山东潍坊昌邑市宋庄镇三大丈村村民。
18、王爱娟，女，43 岁，山东潍坊市棉纺厂职工。
19、李香兰，女，49 岁，山东潍坊诸城市林家村镇陈家庄村人。
20、王秀娟，女，36 岁，山东潍坊市昌乐县马宋镇马宋村大法弟子。
21、王兰香，女、60 岁左右，山东潍坊寿光市孙家集镇马家村人；
22、李银萍、女、37 岁，山东潍坊市畜牧局职工。
23、郭瑞雪，女，60 多岁，山东省安丘市东南街村农民。
24、宿宝兰，女，山东潍坊安丘市人。
25、郑方英，女，54 岁，山东潍坊青州市潭坊镇北魏村人。
26、吴敬霞，女，29 岁，山东潍坊市坊子区凤凰街办葛家村人。
27、赵凤花，女，约 53 岁，山东潍坊市昌乐县尧沟镇北郭村人。
28、李国俊，女，37 岁，山东潍坊寿光市寿光镇东玉村大法弟子。
29、郭萍，女，27 岁，山东潍坊市奎文区潍洲路街办黄家村村民。
30、曹桂芳，女，61 岁，山东潍坊市供销储运公司退休职工。
31、高淑华，女，49 岁，山东潍坊市拖拉机厂职工。
32、王继华，男，40 岁，山东潍坊市诸城密州街道铁水村人。

惨绝人寰的迫害发生在潍坊市

五年来，潍坊大地血雨腥风，酷刑泛滥。恶人们将进京上访、不放弃修炼的法轮功学员，非法抓捕、判刑、劳教，随意剥夺人身自由关进看守所、洗脑班、转化点，肆无忌惮地进行残害，其毒招无所不用其极。

吓；1999 年 7 月在去市政府上访时遭邪恶抓捕，后被关押于市体育场；1999 年其母亲孙小梅被单位非法关押期间，单位也把他送到关押其母亲的地方居住，那里生活条件极其恶劣，他一直在那里生活了两个月，致使其身心受到严重损伤；2000 年 10 月 1 日上访回来以后，老师找其谈话时说:警察到学校找过多次，要求处理陈腾。2000 年底由于学校压力等多方面因素其被迫流离失所，在流离失所期间，恶警曾找到他二姨，说要送他去少年劳改所。5 年来陈腾几乎没有在自己家呆过，多是四处漂泊，致使其身心受到严重伤害，有时只有靠同修帮助才能解决温饱问题（其父母早就离异）。最近其母亲又再次被绑架，这对他来说更是雪上加霜。

- 符山镇大法弟子小高鹏，1999 年其 15 岁时父母去市政府上访，镇上的恶人强行闯入其家内，并对其大打出手，致使其重伤，经法医鉴定为脑震荡，后又因修炼法轮功遭多次迫害。

父母被邪恶迫害致死，失去父爱或母爱的孩子们：

吴敬霞 1 岁多的儿子、徐冰 8 岁的儿子、 孙小柏 5 岁的儿子、娄爱卿 13 岁的女儿、李国俊 12 岁的儿子……。

更多的孩子是父母被迫害得流离失所，而无法得到照顾或跟随父母一起漂泊在外到了入学年龄也无法就学。

****

[现世现报]

善恶有报是天理

大法弟子整理这些事实，绝不是心存报复，是为了挽救不明真象而心存恶念的人，他们紧跟江泽民政治流氓集团,参与迫害法轮功学员，自己最终却难逃天理报应,或殃及家人。下面即是几例，愿闻者足戒，用善行为自己和家庭选择美好未来！

9、马艳芳，女，约 30 多岁，山东省潍坊诸城市陶瓷厂职工。
10、玄成喜，男，61 岁，山东潍坊市潍城区北关东夏庄农民。
11、张志友，男，45 岁，山东潍坊市潍城区于河镇人。
12、王五科，20 多岁，山东潍坊高密市人。
13、杨桂真，女，40 多岁，山东潍坊诸城市城关镇陶家岭村人。
14、孟庆锡，男，40 余岁，山东潍坊市坊子区木村镇孟家村人。
15、徐冰：女，33 岁，原山东潍坊市奎文区公安局户籍科工作（住潍坊市胜利街市委宿舍西院）。
16、娄爱卿：女，34 岁，山东潍坊市乡镇企业局职工（住本局宿舍）。
17、刘述春，男，38 岁左右，山东潍坊昌邑市宋庄镇三大丈村村民。
18、王爱娟，女，43 岁，山东潍坊市棉纺厂职工。
19、李香兰，女，49 岁，山东潍坊诸城市林家村镇陈家庄村人。
20、王秀娟，女，36 岁，山东潍坊市昌乐县马宋镇马宋村大法弟子。
21、王兰香，女、60 岁左右，山东潍坊寿光市孙家集镇马家村人；
22、李银萍、女、37 岁，山东潍坊市畜牧局职工。
23、郭瑞雪，女，60 多岁，山东省安丘市东南街村农民。
24、宿宝兰，女，山东潍坊安丘市人。
25、郑方英，女，54 岁，山东潍坊青州市潭坊镇北魏村人。
26、吴敬霞，女，29 岁，山东潍坊市坊子区凤凰街办葛家村人。
27、赵凤花，女，约 53 岁，山东潍坊市昌乐县尧沟镇北郭村人。
28、李国俊，女，37 岁，山东潍坊寿光市寿光镇东玉村大法弟子。
29、郭萍，女，27 岁，山东潍坊市奎文区潍洲路街办黄家村村民。
30、曹桂芳，女，61 岁，山东潍坊市供销储运公司退休职工。
31、高淑华，女，49 岁，山东潍坊市拖拉机厂职工。
32、王继华，男，40 岁，山东潍坊市诸城密州街道铁水村人。

惨绝人寰的迫害发生在潍坊市

五年来，潍坊大地血雨腥风，酷刑泛滥。恶人们将进京上访、不放弃修炼的法轮功学员，非法抓捕、判刑、劳教，随意剥夺人身自由关进看守所、洗脑班、转化点，肆无忌惮地进行残害，其毒招无所不用其极。

10

吓；1999 年 7 月在去市政府上访时遭邪恶抓捕，后被关押于市体育场；1999 年其母亲孙小梅被单位非法关押期间，单位也把他送到关押其母亲的地方居住，那里生活条件极其恶劣，他一直在那里生活了两个月，致使其身心受到严重损伤；2000 年 10 月 1 日上访回来以后，老师找其谈话时说:警察到学校找过多次，要求处理陈腾。2000 年底由于学校压力等多方面因素其被迫流离失所，在流离失所期间，恶警曾找到他二姨，说要送他去少年劳改所。5 年来陈腾几乎没有在自己家呆过，多是四处漂泊，致使其身心受到严重伤害，有时只有靠同修帮助才能解决温饱问题（其父母早就离异）。最近其母亲又再次被绑架，这对他来说更是雪上加霜。

- 符山镇大法弟子小高鹏，1999 年其 15 岁时父母去市政府上访，镇上的恶人强行闯入其家内，并对其大打出手，致使其重伤，经法医鉴定为脑震荡，后又因修炼法轮功遭多次迫害。

父母被邪恶迫害致死，失去父爱或母爱的孩子们：

吴敬霞 1 岁多的儿子、徐冰 8 岁的儿子、 孙小柏 5 岁的儿子、娄爱卿 13 岁的女儿、李国俊 12 岁的儿子……。

更多的孩子是父母被迫害得流离失所，而无法得到照顾或跟随父母一起漂泊在外到了入学年龄也无法就学。

****

[现世现报]

善恶有报是天理

大法弟子整理这些事实，绝不是心存报复，是为了挽救不明真象而心存恶念的人，他们紧跟江泽民政治流氓集团,参与迫害法轮功学员，自己最终却难逃天理报应,或殃及家人。下面即是几例，愿闻者足戒，用善行为自己和家庭选择美好未来！

19

- 连续几昼夜不让睡觉；注射破坏神经系统的药物；
- 严冬季节将学员按在水缸里长时间浸泡、把头压进水里灌，致使学员窒息，剥光学员衣服拖到厕所里不停地浇泼冷水，并打开门窗冻、打开电扇吹；
- 用手攥捏、弹击睾丸，用尺子、木板抽打生殖器；
- 用手指弹眼球、用湿毛巾抽打眼睛；
- 用电烙铁烙；钳子夹肉；针扎大腿；剪刀尖刺划脚心；
- 把学员绑老虎凳；逼迫学员长期坐在地上伸直双腿，用两手去扳脚尖，并坐在学员头、肩上压，
- 手铐吊铐；绳子、胶带捆绑；
- 不让或限制学员上厕所，致使其便在裤子里；
- 在高温炎热的夏天曝晒学员,逼学员长时间在操场上练走步、做体操；
- 超负荷劳动，时常每天要劳动 15 个小时左右等等。

~~*~*~*~*~*~*~*~*~*~*~*~*~*~*~*

遭受迫害的少年儿童

在这场残酷的镇压中，遭受迫害的不仅仅是成年人，残酷的镇压还波及到了许许多多纯真的少年儿童。他们原本可以拥有幸福快乐的少年生活，拥有父母的关怀爱护，但现在他们这些最基本的权利统统被江 XX 邪恶的剥夺了，下面是几个例子：

- 家住潍坊临朐县杨善镇刘家广尧村的大法小弟子刘晓娟，今年 15 岁，在 2003 年考试的一天，被以前的班主任刘学治带到杨善镇教委，早已在那里等候的 5 个临朐县 610 组织的人将她送到临朐县公安局，对其进行洗脑迫害。
- 家住潍坊市潍城区十忽园小区的大法小弟子陈腾，16 岁，自镇压以来多次遭到迫害。1999 年 6 月，13 岁的陈腾在去北京上访回来后，被学校校长和教委人员找去谈话，并遭恐

充满血腥暴力的“转化点”、“洗脑班”

在“610 办公室”的指使下，全市各市县区及乡镇乃至一些单位，都办起各式各样的转化点、洗脑班，强迫关押大批法轮功学员，用残忍酷刑、恐吓、剥夺睡眠、强迫看污蔑法轮功的电视、录像、资料等，妄图以极尽歪曲事实、造谣中伤欺骗之术扭曲人的心灵，在肉体和精神的双重承受极限下，迫使人无法正常思维，以致对法轮功学员造成巨大的精神伤害。

潍坊市 610 办公室下属的**“市工业干校洗脑班”**，是全市最邪恶、持续时间最长的“洗脑班”。从 2000 年 10 月份开始，这里便成为潍坊市 610 办公室非法关押、残酷迫害法轮功学员的“私设监狱”。在**潍坊市“610”办公室头子宋继武、徐玉军、寇金辉**等恶徒的直接操控下，洗脑班主管付进宾等恶徒使尽残毒下流的阴毒手段，摧残迫害法轮功学员：凡被绑架进洗脑班的法轮功学员全部被严密监视，行动被限制；在强行灌输谎言的同时，对不放弃修炼的法轮功学员进行酷刑“熬鹰”式折磨，连续一个多月昼夜逼罚站、不让睡觉，暴打；对绝食抗议的法轮功学员用强行灌食进行摧残；恶徒付进宾还经常对女性炼功人用低级下流的动作进行性侵犯；法轮功学员吴敬霞就是在这里被迫害致死的。

潍坊市潍城区，从 2000 年元月起，在区委书记杨卫东、区委副书记王继美等的精心策划下，设立残暴狠毒臭名昭著的**7 大“转化点”**，分别在**城关街**（陈子秀在此被打死）；**河镇**；**望留镇**；**军埠口村**；**杏埠镇**；**符山镇**；**大柳树镇**。抽调、雇佣打手，对善良学员进行惨无人道的野蛮摧残，并高额罚款。

- **城关街办转化点：**用电棍、警棍暴打学员，打完后不让吃饭、喝水，罚站到半夜。法轮功学员陈子秀就是在这里被**刘**

- 连续几昼夜不让睡觉；注射破坏神经系统的药物；
- 严冬季节将学员按在水缸里长时间浸泡、把头压进水里灌，致使学员窒息，剥光学员衣服拖到厕所里不停地浇泼冷水，并打开门窗冻、打开电扇吹；
- 用手攥捏、弹击睾丸，用尺子、木板抽打生殖器；
- 用手指弹眼球、用湿毛巾抽打眼睛；
- 用电烙铁烙；钳子夹肉；针扎大腿；剪刀尖刺划脚心；
- 把学员绑老虎凳；逼迫学员长期坐在地上伸直双腿，用两手去扳脚尖，并坐在学员头、肩上压，
- 手铐吊铐；绳子、胶带捆绑；
- 不让或限制学员上厕所，致使其便在裤子里；
- 在高温炎热的夏天曝晒学员,逼学员长时间在操场上练走步、做体操；
- 超负荷劳动，时常每天要劳动 15 个小时左右等等。

~~*~*~*~*~*~*~*~*~*~*~*~*~*~*~*

遭受迫害的少年儿童

在这场残酷的镇压中，遭受迫害的不仅仅是成年人，残酷的镇压还波及到了许许多多纯真的少年儿童。他们原本可以拥有幸福快乐的少年生活，拥有父母的关怀爱护，但现在他们这些最基本的权利统统被江 XX 邪恶的剥夺了，下面是几个例子：

- 家住潍坊临朐县杨善镇刘家广尧村的大法小弟子刘晓娟，今年 15 岁，在 2003 年考试的一天，被以前的班主任刘学治带到杨善镇教委，早已在那里等候的 5 个临朐县 610 组织的人将她送到临朐县公安局，对其进行洗脑迫害。
- 家住潍坊市潍城区十忽园小区的大法小弟子陈腾，16 岁，自镇压以来多次遭到迫害。1999 年 6 月，13 岁的陈腾在去北京上访回来后，被学校校长和教委人员找去谈话，并遭恐

18

充满血腥暴力的“转化点”、“洗脑班”

在“610 办公室”的指使下，全市各市县区及乡镇乃至一些单位，都办起各式各样的转化点、洗脑班，强迫关押大批法轮功学员，用残忍酷刑、恐吓、剥夺睡眠、强迫看污蔑法轮功的电视、录像、资料等，妄图以极尽歪曲事实、造谣中伤欺骗之术扭曲人的心灵，在肉体和精神的双重承受极限下，迫使人无法正常思维，以致对法轮功学员造成巨大的精神伤害。

潍坊市 610 办公室下属的**“市工业干校洗脑班”**，是全市最邪恶、持续时间最长的“洗脑班”。从 2000 年 10 月份开始，这里便成为潍坊市 610 办公室非法关押、残酷迫害法轮功学员的“私设监狱”。在**潍坊市“610”办公室头子宋继武、徐玉军、寇金辉**等恶徒的直接操控下，洗脑班主管付进宾等恶徒使尽残毒下流的阴毒手段，摧残迫害法轮功学员：凡被绑架进洗脑班的法轮功学员全部被严密监视，行动被限制；在强行灌输谎言的同时，对不放弃修炼的法轮功学员进行酷刑“熬鹰”式折磨，连续一个多月昼夜逼罚站、不让睡觉，暴打；对绝食抗议的法轮功学员用强行灌食进行摧残；恶徒付进宾还经常对女性炼功人用低级下流的动作进行性侵犯；法轮功学员吴敬霞就是在这里被迫害致死的。

潍坊市潍城区，从 2000 年元月起，在区委书记杨卫东、区委副书记王继美等的精心策划下，设立残暴狠毒臭名昭著的**7 大“转化点”**，分别在**城关街**（陈子秀在此被打死）；**河镇**；**望留镇**；**军埠口村**；**杏埠镇**；**符山镇**；**大柳树镇**。抽调、雇佣打手，对善良学员进行惨无人道的野蛮摧残，并高额罚款。

- **城关街办转化点：**用电棍、警棍暴打学员，打完后不让吃饭、喝水，罚站到半夜。法轮功学员陈子秀就是在这里被**刘**

11

光明（男）、**邓萍**（女，城关街办胡家牌坊居委会主任)等恶人活活打死的。

- **河镇“转化点”：**法轮功学员玄成喜，男，61 岁，潍坊市潍城区北关河湾村村民，善良厚道。1996 年开始修炼法轮大法。不到一年时间，多年不愈的腰痛、胃痛等病症全好了。

2000 年农历 9 月 14 号，河湾村书记魏永才等带领潍城公安局一帮人把玄成喜强行拉到了于河镇“转化点”。“610”恶徒问他还炼不炼法轮功，玄成喜说：还炼！恶警问揭露江××的真象材料是从哪来的，他没有回答。610 恶徒轮番拷打他,其中**打手王新民、滁永生**打完后泼上凉水，醒过来后再打。就这样把他活活打死。玄成喜被打死后，暴徒们把玄成喜的遗体送到了医院，在他家人面前编造谎言说：心脏病突发而死。

~~*~*~*~*~*~*~*~*~*~*~*~*~*

拘留所、派出所里的肆意虐杀

潍坊市公安局看守所、拘留所、派出所的一些不法警察，对非法关押的法轮功学员进行了灭绝人性、骇人听闻的迫害。其肆意虐杀法轮功学员的暴行令人发指。迄今为止，全市仅在看守所、拘留所被迫害致死的法轮功学员就有 10 之多名。以下仅为其中之几例:

✧ 法轮功学员王爱娟被坊子看守所毒打、野蛮灌食致死

法轮功学员王爱娟，女，43 岁，潍坊市棉纺厂职工。2001 年 4 月 3 日傍晚，王爱娟、与另两位女学员在清池镇发真象材料被坊子公安分局恶警非法抓捕后，送往坊子看守所。坊子公安分局恶警王全峰、李金升（看守所所长）为首的恶警对她们进行毒打、灌食，恶警把她们摁到地上，用脚踩在她们的太阳穴，打得她们遍体鳞伤。后又将三人绑在铁椅子上，恶警们和

潍坊昌乐劳教所罪恶累累

男性法轮功学员被关押在潍坊昌乐劳教所。该劳教所在**所长徐立华、副所长邹锦田**的带领下，以管理科科长吕一波、教务处主任朱安乐（原管理科副科长）；二大队大队长丁桂华、副大队长朱伟乐；二大队一中队中队长刘建光、二中队中队长韩会月等恶警为首的犯罪团伙，亲自出面或指使劳教人员，先后对 200 名左右被非法劳教的法轮功学员在肉体与精神上进行了骇人听闻的残酷迫害。

法轮功学员刘述春被活活打死！

法轮功学员刘述春，男，38 岁左右，山东潍坊昌邑市宋庄镇三大丈村村民。因坚持修炼法轮功于 2000 年底被非法判 3 年劳教，非法关押在昌乐劳教所二大队二中队。他在到劳教所后的不几天，于 2001 年**元月** 3 日上午 10 点左右，在**恶警朱伟乐、韩会月、刘安兴**等人的支持、唆使下，普通劳教人员刘春祥（昌乐人）、张经涛（青州人）、田伟祥（寿光人）、韩喜财（安丘人）、许文咨（寒亭人）等对他搜身后，强迫刘述春裸体洗冷水澡和轮流毒打。中午时分刘被打得整个身体大面积呈深度黑紫色，奄奄一息，眼睁得很大却不能认人了，不久即含冤而逝。恶警们为了掩盖罪行，当天下午 1 点，用被子将刘包起来抬出劳教所，用车拉走。打死刘述春的凶手，除张经涛一人被加期 3 个月外，责任警察及其余劳教人员至今仍逍遥法外。

昌乐劳教所的酷刑:

- 用多根高压电棍同时电击身体要害部位；
- 用铁棍、木棍、桌子腿、床板、皮带、三角带等刑具毒打，致使一名大法学员被活活打死；

光明（男）、邓萍（女，城关街办胡家牌坊居委会主任)等恶人活活打死的。

- 河镇“转化点”：法轮功学员玄成喜，男，61 岁，潍坊市潍城区北关河湾村村民，善良厚道。1996 年开始修炼法轮大法。不到一年时间，多年不愈的腰痛、胃痛等病症全好了。

2000 年农历 9 月 14 号，河湾村书记魏永才等带领潍城公安局一帮人把玄成喜强行拉到了于河镇“转化点”。“610”恶徒问他还炼不炼法轮功，玄成喜说：还炼！恶警问揭露江××的真象材料是从哪来的，他没有回答。610 恶徒轮番拷打他,其中打手王新民、滁永生打完后泼上凉水，醒过来后再打。就这样把他活活打死。玄成喜被打死后，暴徒们把玄成喜的遗体送到了医院，在他家人面前编造谎言说：心脏病突发而死。

~~*~*~*~*~*~*~*~*~*~*~*~*~*

拘留所、派出所里的肆意虐杀

潍坊市公安局看守所、拘留所、派出所的一些不法警察，对非法关押的法轮功学员进行了灭绝人性、骇人听闻的迫害。其肆意虐杀法轮功学员的暴行令人发指。迄今为止，全市仅在看守所、拘留所被迫害致死的法轮功学员就有 10 之多名。以下仅为其中之几例:

✧ 法轮功学员王爱娟被坊子看守所毒打、野蛮灌食致死

法轮功学员王爱娟，女，43 岁，潍坊市棉纺厂职工。2001 年 4 月 3 日傍晚，王爱娟、与另两位女学员在清池镇发真象材料被坊子公安分局恶警非法抓捕后，送往坊子看守所。坊子公安分局恶警王全峰、李金升（看守所所长）为首的恶警对她们进行毒打、灌食，恶警把她们摁到地上，用脚踩在她们的太阳穴，打得她们遍体鳞伤。后又将三人绑在铁椅子上，恶警们和

12

潍坊昌乐劳教所罪恶累累

男性法轮功学员被关押在潍坊昌乐劳教所。该劳教所在所长徐立华、副所长邹锦田的带领下，以管理科科长吕一波、教务处主任朱安乐（原管理科副科长）；二大队大队长丁桂华、副大队长朱伟乐；二大队一中队中队长刘建光、二中队中队长韩会月等恶警为首的犯罪团伙，亲自出面或指使劳教人员，先后对 200 名左右被非法劳教的法轮功学员在肉体与精神上进行了骇人听闻的残酷迫害。

法轮功学员刘述春被活活打死！

法轮功学员刘述春，男，38 岁左右，山东潍坊昌邑市宋庄镇三大丈村村民。因坚持修炼法轮功于 2000 年底被非法判 3 年劳教，非法关押在昌乐劳教所二大队二中队。他在到劳教所后的不几天，于 2001 年元月 3 日上午 10 点左右，在恶警朱伟乐、韩会月、刘安兴等人的支持、唆使下，普通劳教人员刘春祥（昌乐人）、张经涛（青州人）、田伟祥（寿光人）、韩喜财（安丘人）、许文咨（寒亭人）等对他搜身后，强迫刘述春裸体洗冷水澡和轮流毒打。中午时分刘被打得整个身体大面积呈深度黑紫色，奄奄一息，眼睁得很大却不能认人了，不久即含冤而逝。恶警们为了掩盖罪行，当天下午 1 点，用被子将刘包起来抬出劳教所，用车拉走。打死刘述春的凶手，除张经涛一人被加期 3 个月外，责任警察及其余劳教人员至今仍逍遥法外。

昌乐劳教所的酷刑:

- 用多根高压电棍同时电击身体要害部位；
- 用铁棍、木棍、桌子腿、床板、皮带、三角带等刑具毒打，致使一名大法学员被活活打死；

17

家人人民币一万七千元才放其回家。八十四天的摧残使三位法轮功学员头斜、眼发呆、精神恍惚。

~~*~*~*~*~*~*~*~*~*~*~*~*~*~*~*

人间地狱---邪恶恐怖的劳教所、监狱

自 1999 年 7 月以来，潍坊市先后有李天民（男，30 余岁，原潍坊市辅导站站长）、姜忠（男，30 岁左右，原青岛啤酒驻潍坊办事处经理）、岳霞（女，48 岁左右）、岳平(岳霞的儿子)等 100 名左右法轮功学员被非法判刑。女性学员被送到山东女子监狱，男性学员被关押于潍北监狱。

人间地狱---潍北监狱

恶警为达到强制“转化”的目的，用所谓的“武转化”和“文转化”等形式摧残法轮功学员。“文转化”：对不写“保证书”的法轮功学员，刚开始每天只让睡 5 小时、 3 小时，最后不让睡觉，恶徒每天对大法中的话歪曲、诽谤，以迷惑、欺骗学员。“武转化”：殴打、用电棒电大法学员、蹲小号、关禁闭。干警为强迫法轮功学员屈服竟用了七根电棍，直至没电了。

劳教所残酷迫害法轮功学员

四年多来，全市先后有 400 名左右法轮功学员被非法劳教。

女性法轮功学员被关押在山东第一女子劳教所（济南）和**山东第二女子劳教所**（王村）。在那里，她们被蚊香烧身、倒吊、五马分身、割腕放血、殴打、电棍电、关小号（禁闭）、罚坐板、罚站、罚蹲、野蛮灌食、注射破坏中枢神经的药物等肉体折磨;被用不让睡觉、多人围攻的流氓手段进行强制洗脑,精神迫害;还被强迫超负荷的奴役劳动 。

其它暴徒共约四五十人围着她们进行侮辱、折磨。 4 月 8 日早上，王爱娟被活活的迫害致死了。

✧ 法轮功学员郭萍被奎文看守所迫害致死

法轮功学员郭萍，女，27 岁，潍坊市奎文区黄家村村民。她因坚持修炼法轮功，于 2001 年 12 月 29 日被潍坊市奎文区二十里堡派出所恶警翻墙进入家中强行绑架，家内物品被抢劫一空。郭萍一直被非法关押在奎文看守所。她在看守所不配合邪恶，绝食抗议，后被强行灌食导致胃破裂大出血。2002 年 5 月 17 日晚 9 时被迫害致死了。

✧ 法轮功学员高淑华潍城区看守所灌食致死

法轮功学员高淑华，女，49 岁，潍坊市拖拉机厂职工。于 2003 年 3 月 14 日因发真象材料遭恶人举报而被捕。在被潍城区看守所非法关押的 13 天内，她绝食抗议恶警对她的迫害，以**看守所所长韩太昌**为首的恶人对她进行野蛮灌食，使高淑华在很短的时间内即痛苦地离世而去。

✧ 惨绝人寰的寿光惨案---两名位法轮功学员被活活打死

2001 年 6 月 4 日上午，王兰香等十几位法轮功学员在山东潍坊寿光市孙家集镇马家村的一位法轮功学员家内学法时，被寿光公安局抓走，在没有任何法律手续的情况下，被抓的法轮功学员全部被送进寿光市看守所。被看守所的恶警们拖到走廊上拳打脚踢，并用胶皮棍毒打，打完之后把其中 6 人绑在专门对犯人用酷刑的铁椅子上。晚上，以所长和王队长为首的邪恶之徒们喝了酒之后，五、六个邪恶对付一个法轮功学员，先扇耳光，之后一个邪恶拽法轮功学员一支胳膊反拧过来，还有拽着头发的，轮流用橡胶棍往法轮功学员身上、腿上猛抽、猛打;法轮功学员被打昏迷了，就用凉水泼醒之后再打，惨无人道的疯狂迫害持续了三、四个小时之久。

家人人民币一万七千元才放其回家。八十四天的摧残使三位法轮功学员头斜、眼发呆、精神恍惚。

~~*~*~*~*~*~*~*~*~*~*~*~*~*~*~*

人间地狱---邪恶恐怖的劳教所、监狱

自 1999 年 7 月以来，潍坊市先后有李天民（男，30 余岁，原潍坊市辅导站站长）、姜忠（男，30 岁左右，原青岛啤酒驻潍坊办事处经理）、岳霞（女，48 岁左右）、岳平(岳霞的儿子)等 100 名左右法轮功学员被非法判刑。女性学员被送到山东女子监狱，男性学员被关押于潍北监狱。

人间地狱---潍北监狱

恶警为达到强制“转化”的目的，用所谓的“武转化”和“文转化”等形式摧残法轮功学员。“文转化”：对不写“保证书”的法轮功学员，刚开始每天只让睡 5 小时、 3 小时，最后不让睡觉，恶徒每天对大法中的话歪曲、诽谤，以迷惑、欺骗学员。“武转化”：殴打、用电棒电大法学员、蹲小号、关禁闭。干警为强迫法轮功学员屈服竟用了七根电棍，直至没电了。

劳教所残酷迫害法轮功学员

四年多来，全市先后有 400 名左右法轮功学员被非法劳教。

女性法轮功学员被关押在山东第一女子劳教所（济南）和山东第二女子劳教所（王村）。在那里，她们被蚊香烧身、倒吊、五马分身、割腕放血、殴打、电棍电、关小号（禁闭）、罚坐板、罚站、罚蹲、野蛮灌食、注射破坏中枢神经的药物等肉体折磨;被用不让睡觉、多人围攻的流氓手段进行强制洗脑,精神迫害;还被强迫超负荷的奴役劳动 。

16

其它暴徒共约四五十人围着她们进行侮辱、折磨。 4 月 8 日早上，王爱娟被活活的迫害致死了。

✧ 法轮功学员郭萍被奎文看守所迫害致死

法轮功学员郭萍，女，27 岁，潍坊市奎文区黄家村村民。她因坚持修炼法轮功，于 2001 年 12 月 29 日被潍坊市奎文区二十里堡派出所恶警翻墙进入家中强行绑架，家内物品被抢劫一空。郭萍一直被非法关押在奎文看守所。她在看守所不配合邪恶，绝食抗议，后被强行灌食导致胃破裂大出血。2002 年 5 月 17 日晚 9 时被迫害致死了。

✧ 法轮功学员高淑华潍城区看守所灌食致死

法轮功学员高淑华，女，49 岁，潍坊市拖拉机厂职工。于 2003 年 3 月 14 日因发真象材料遭恶人举报而被捕。在被潍城区看守所非法关押的 13 天内，她绝食抗议恶警对她的迫害，以看守所所长韩太昌为首的恶人对她进行野蛮灌食，使高淑华在很短的时间内即痛苦地离世而去。

✧ 惨绝人寰的寿光惨案---两名位法轮功学员被活活打死

2001 年 6 月 4 日上午，王兰香等十几位法轮功学员在山东潍坊寿光市孙家集镇马家村的一位法轮功学员家内学法时，被寿光公安局抓走，在没有任何法律手续的情况下，被抓的法轮功学员全部被送进寿光市看守所。被看守所的恶警们拖到走廊上拳打脚踢，并用胶皮棍毒打，打完之后把其中 6 人绑在专门对犯人用酷刑的铁椅子上。晚上，以所长和王队长为首的邪恶之徒们喝了酒之后，五、六个邪恶对付一个法轮功学员，先扇耳光，之后一个邪恶拽法轮功学员一支胳膊反拧过来，还有拽着头发的，轮流用橡胶棍往法轮功学员身上、腿上猛抽、猛打;法轮功学员被打昏迷了，就用凉水泼醒之后再打，惨无人道的疯狂迫害持续了三、四个小时之久。

13

两名法轮功学员被活活打死：

60 多岁的王兰香老人，也被人性全无的邪恶撕光了衣服，暴打得昏迷休克，小便失禁，直至失去生命。据目击本案的受害者说：“6 月 7 日下午，同修王兰香已被电警棍电了一个下午，但 60 多岁的她仍不屈服。看守所恶警失去理智地换了一个约手腕粗的大电流电棍，一下电在她的心脏上将其电死了。”王兰香被折磨去世后，寿光恶徒为掩盖罪证，直接将她火化。

法轮功学员李银萍，被暴徒他们撕光了她的衣服，将她打得全身黑紫，打晕几次，凉水泼醒之后又用电棍电击，其中一个邪恶丧心病狂地说：“弄到屋里弄死算了，我们把你轮奸了！”。年轻善良的李银萍被暴徒们活活打死。

~~*~*~*~*~*~*~*~*~*~*~*~*~*~*~*

潍坊恶警以刀相威胁 逼 68 岁老人放弃信仰

潍坊市流河开发区的 68 岁李修江及妻子、女儿一家三口因坚修大法“真、善、忍”，遭到流河乡政府及派出所恶警的残酷迫害。 2000 年 5 月的一天，**派出所指导员于发松**带领一帮恶警冲进李修江的家，将其绑架到了派出所吊在篮球架子上，恶警林志远扇李修江耳光，后又拳打脚踢。晚上，又将其带到办公室，恶警林志远、王民、小唐等一起逼迫李修江，要其写“保证书”，遭到李拒绝后，恶警小唐即提起盛满开水的暖瓶对着他的头顶，**恶警林志远拿出一把 20 多公分长的刀子相威胁**。一个信仰“真、善、忍”的老人被这群恶魔折腾了一个晚上后，又被铐着吊在铁床上，白天，他们硬逼着李修江骂师父，李修江不骂，并以绝食抗议，恶警们就强行往起嘴里灌酒精。之后，恶警们又把李修江的妻子、女儿骗到派出所，逼迫她二人坐在地上伸直手和腿，恶警王民站在老太太的腿上碾踩，用卷起来的书报打脸，之后强行拖到外面暴晒。 2000 年国庆节期间，恶警们又再次抓李修江一家三人，到派出所看押，恶警们用尽招数逼大法学员骂师父、骂大法，都没有奏效，之后就硬逼他们每人交 400 元“保证金”（没有收据）才放回来。

~~*~*~*~*~*~*~*~*~*~*~*~*~*~*~*

精神病医院里的罪恶

精神病院本来是使精神病人得以康复疗养的地方地，但江××集团却把精神病院变成摧残法轮功学员的工具，据不完全统计，潍坊市先后有 20 名左右的大法学员被绑架到精神病医院，注射或灌食多种破坏中枢神经的药物，施以电刑及长时间捆绑、灌食等虐待摧残、迫害致死。

✧ 法轮功学员马艳芳被诸城市精神病医院迫害致死

法轮功学员马艳芳, 女, 1967 年出生, 诸城陶瓷厂职工。99 年 10 月进京上访，被非法关押 30 天，罚款 3000 元。她于 2000 年 5 月再次进京被抓后，送回单位后被继续关押。马艳芳以绝食抗议，被单位强行送去诸城市精神病医院。在精神病医院，医务人员对她强制打针吃药。两个多月后，即 2000 年农历 8 月，马艳芳被害死于精神病院。

✧ 寿光市洛城镇法轮功学员宁秀英、李义明、李义昌一家三人被迫害致残

宁秀英一家三口, 于 2000 年 4 月进京上访，被押回洛城派出所遭非法关押。在派出所折磨两昼夜后被押回村里示众。然后又将其押到大队后非法扣押 40 天，每天用严刑拷打逼供、要钱。老大李义明被打得不能站立，老二李义昌锁骨被打断。**党委书记赵振洪、武装部长宋学安**等亲自坐阵指挥。三人被打得昏死过去多次，等三人醒过来后又给打针，又以精神病为由强行把三人送到寿光北洛精神病医院，由五、六个人按着强行注射破坏大脑神经的药物；用筷子撬着嘴和牙灌药。后来勒索

两名法轮功学员被活活打死：

60 多岁的王兰香老人，也被人性全无的邪恶撕光了衣服，暴打得昏迷休克，小便失禁，直至失去生命。据目击本案的受害者说：“6 月 7 日下午，同修王兰香已被电警棍电了一个下午，但 60 多岁的她仍不屈服。看守所恶警失去理智地换了一个约手腕粗的大电流电棍，一下电在她的心脏上将其电死了。”王兰香被折磨去世后，寿光恶徒为掩盖罪证，直接将她火化。

法轮功学员李银萍，被暴徒他们撕光了她的衣服，将她打得全身黑紫，打晕几次，凉水泼醒之后又用电棍电击，其中一个邪恶丧心病狂地说：“弄到屋里弄死算了，我们把你轮奸了！”。年轻善良的李银萍被暴徒们活活打死。

~~*~*~*~*~*~*~*~*~*~*~*~*~*~*~*

潍坊恶警以刀相威胁 逼 68 岁老人放弃信仰

潍坊市流河开发区的 68 岁李修江及妻子、女儿一家三口因坚修大法“真、善、忍”，遭到流河乡政府及派出所恶警的残酷迫害。 2000 年 5 月的一天，派出所指导员于发松带领一帮恶警冲进李修江的家，将其绑架到了派出所吊在篮球架子上，恶警林志远扇李修江耳光，后又拳打脚踢。晚上，又将其带到办公室，恶警林志远、王民、小唐等一起逼迫李修江，要其写“保证书”，遭到李拒绝后，恶警小唐即提起盛满开水的暖瓶对着他的头顶，恶警林志远拿出一把 20 多公分长的刀子相威胁。一个信仰“真、善、忍”的老人被这群恶魔折腾了一个晚上后，又被铐着吊在铁床上，白天，他们硬逼着李修江骂师父，李修江不骂，并以绝食抗议，恶警们就强行往起嘴里灌酒精。之后，恶警们又把李修江的妻子、女儿骗到派出所，逼迫她二人坐在地上伸直手和腿，恶警王民站在老太太的腿上碾踩，用卷起来的书报打脸，之后强行拖到外面暴晒。 2000 年国庆节期间，恶警们又再次抓李修江一家三人，到派出所看押，恶警们用尽招数逼大法学员骂师父、骂大法，都没有奏效，之后就硬逼他们每人交 400 元“保证金”（没有收据）才放回来。

~~*~*~*~*~*~*~*~*~*~*~*~*~*~*~*

精神病医院里的罪恶

精神病院本来是使精神病人得以康复疗养的地方地，但江××集团却把精神病院变成摧残法轮功学员的工具，据不完全统计，潍坊市先后有 20 名左右的大法学员被绑架到精神病医院，注射或灌食多种破坏中枢神经的药物，施以电刑及长时间捆绑、灌食等虐待摧残、迫害致死。

✧ 法轮功学员马艳芳被诸城市精神病医院迫害致死

法轮功学员马艳芳, 女, 1967 年出生, 诸城陶瓷厂职工。99 年 10 月进京上访，被非法关押 30 天，罚款 3000 元。她于 2000 年 5 月再次进京被抓后，送回单位后被继续关押。马艳芳以绝食抗议，被单位强行送去诸城市精神病医院。在精神病医院，医务人员对她强制打针吃药。两个多月后，即 2000 年农历 8 月，马艳芳被害死于精神病院。

✧ 寿光市洛城镇法轮功学员宁秀英、李义明、李义昌一家三人被迫害致残

宁秀英一家三口, 于 2000 年 4 月进京上访，被押回洛城派出所遭非法关押。在派出所折磨两昼夜后被押回村里示众。然后又将其押到大队后非法扣押 40 天，每天用严刑拷打逼供、要钱。老大李义明被打得不能站立，老二李义昌锁骨被打断。党委书记赵振洪、武装部长宋学安等亲自坐阵指挥。三人被打得昏死过去多次，等三人醒过来后又给打针，又以精神病为由强行把三人送到寿光北洛精神病医院，由五、六个人按着强行注射破坏大脑神经的药物；用筷子撬着嘴和牙灌药。后来勒索